

大田县文体和旅游局文件

田文旅〔2023〕73号

答复类别：A类

关于县政协十一届二次会议第62号提案的答复

陈乘赞等委员：

你们提出的《关于将“第二集美学村”打造为我县标志性文化名片的建议》（第62号）收悉。现就有关建议答复如下：

“第二集美学村”是抗战时期内迁玉田村的集美高级农林职业学校、集美高级商业学校、集美高级水产航海学校，以及三校联合创办的集美职校附属玉田国民学校旧址的总称，亦称为福建的“西南联大”。旧址群内现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21个点（其中，官厅、红军井公布为省保时纳入朱德率红四军第二、第三纵队出击闽中大田史迹群），县级文物保护单位3个点。

“第二集美学村”是大田县人民的瑰宝，是集福建省第九批

文物保护单位、三明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、三明市廉政建设教育基地、三明市研学实践教育基地、三明市社会科学普及基地和民族文化教育基地于一身，并被列为大田县重点红色文化旅游开发项目。同时也是集美大学、厦门大学、华侨大学、厦门海洋学院等诸多学院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师德基地、国防教育和社会实践教育基地。

近年来，县委、县政府为推动“第二集美学村”保护与利用工作，深度挖掘其历史文化价值，从以下几方面持续发力：

一、加强组织领导

县委、县政府成立了以县委书记任总指挥，县长任第一副总指挥，县政协主席任总协调，县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任常务副总指挥，分管城建、文旅的副县长和均溪镇党政主要领导（副处级）分别任副总指挥，县直有关部门为成员的指挥部，下设办公室和具体工作小组，明确工作职责和任务，各司其职。

二、做好规划引领

学村内县里已委托上海同济城市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《大田县“第二集美学村”旧址修建性详细规划与设计》，提出“大德咸集、田厝和美”的形象定位，塑造学村三重景，即以红色为本色，打造一个品读历史的林田堂厝；以绿色为底色，打造一个生境和谐的桃源胜境；以金色为亮色，打造一个夜色休闲的活力街区。4月12日，该方案已完成专家技术审查。

县城投公司已委托有资质的设计单位对旧址群内剩余5处文

物保护单位编制修缮设计方案和安防、消防、文物周边环境整治整体方案编制。

三、推进项目征迁

为实施大田县“第二集美学村”保护与利用项目，房屋征收部门制定的《大田县“第二集美学村”保护与利用项目房屋征收与补偿安置方案》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并要求组织实施，各挂包单位积极入户宣传动员工作，多数单位主要领导亲自带队入户，指挥部、镇村、挂包部门之间密切配合联动，“四方”协同发力、运转顺畅。

四、深挖文化底蕴

大田县“第二集美学村”保护与开发工作指挥部下设文史史料收集组，由史志室主任担任组长，负责收集红色文化、集美学村文化等相关史料；负责征集大田历史文化、历史名人史料和具有历史纪念意义的出版物、印刷品、证件、照片、徽标、印章等各种实物。

五、加强文物保护

2021 至今，“第二集美学村”旧址群有 9 个文物点的修缮保护工程已获国家和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，合计 521.2 万元。目前，顺善堂、正旺祖祠、官厅、文派祖祠高平堂等 4 个修缮工程已完成本体修缮，待市文物局组织专家初验；六行堂修缮工程正有序推进；中庭厅修缮工程因修缮文本现状勘察与实际不符，待设计单位完成文本修改后将重新上报省文物局评审；集美职校玉

田国民学校旧址、启文堂、观音堂 3 个修缮工程正进行招标前期准备工作。

下一步，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持续推动“第二集美学村”文化旅游发展：

一是提升品质。持续做好“第二集美学村”周边环境整治和文物的修缮工作，解决园区内脏、乱、差的卫生环境，为广大游客提供更佳优质的游览体验。

二是引进资本。坚持保护第一的前提下，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文物建筑本体保护修缮、历史风貌维护、旅游文创开发、文化传承发展等保护利用全过程。

三是丰富业态。按照《文物建筑开放导则（试行）》要求，鼓励社会力量利用园区建筑开设博物馆、陈列馆、艺术馆、农村书屋、乡土文化馆和专题文化活动中心等公共文化场所，也可利用文物建筑开办民宿、客栈、茶社等旅游休闲服务场所，为社区服务、文化展示、参观旅游、经营服务、传统技艺传承和文创产品开发等。

领导署名：苏晋板

联系人：郭新东

联系电话：13960513338

(此页无正文)



(此件主动公开)